

悟索智驾厂房装修改造补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MA-2025-07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悟索智驾厂房装修改造补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88.367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数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悟索智驾厂房装修改造补充项目。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悟索智驾厂房装修改造补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悟索智驾厂房装修改造补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登记,具备企业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实体,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者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且具有足够的经济实力;

(二)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或按照《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依法变更施工资质的,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 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四)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并且财务状况良好;

(五) 参加招投标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六) 投标人近3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是否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03 09:00:00到2025-09-09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3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数字经济产业园D座12楼1202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3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数字经济产业园D座12楼1202室。

七、其他

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获取时，请递交以下材料：

- 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 2.法定代表人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或授权人必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
- 3.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承诺函；
- 4.提供经审计近一年度（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资信证明；
- 5.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记录证明凭证；
- 6.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记录证明凭证；
- 7.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8.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有效截图。

注：以上资料需提供原件以及胶装成册的复印件1份（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签字）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数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数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鸿胜工业园区管委会内

联系人：张蕾

电话：0471-345081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铭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D座12层

联系人：侯淑敏、李鸣焕

电话：0471-3986707、15661087722

邮件: nmgmingao@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白化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